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24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华生物	股票代码	0005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南华生物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勇		
办公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楼		
传真	0731-85196144		
电话	0731-85196775		
电子信箱	chenyong@nhbiogroup.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生物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基因工程药物制造。

对高新技术企业资讯、媒体、文化传播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简称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3,374,222.74	18,372,828.97	-27.21%	26,280,91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17,954.28	-26,151,229.17	18.86%	13,801,49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47,904.98	-25,757,332.67	8.19%	-22,702,30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69,760.69	-32,601,254.91	47.33%	-11,742,06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2.50%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2.50%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3.66%		-86.00%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	122,757,385.82	106,632,343.61	15.12%	125,894,71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08,530.45	4,709,423.83	-450.54%	1,055,181.2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简称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5,048.36	4,957,196.40	4,356,273.38	3,055,70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09,230.22	-3,544,778.66	-3,096,520.58	-10,767,42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64,233.42	-3,544,778.67	-3,096,320.62	-13,242,57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0,764.74	-5,644,154.44	-3,441,591.60	-2,973,249.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6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58%	79,701,655	0		
上海和平大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6%	41,000,000	0	质押	41,000,000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2.72%	8,477,926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5,906,395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8%	4,000,000	0		
邵雄	境内自然人	1.28%	3,998,900	0		
天治基金-浦发银行-天治凌云5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5%	3,890,403	0		
安信乾盛财富-浦发银行-安信乾盛富安3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3%	2,592,699	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纪辉1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6%	2,380,300	0		
易方达资产-浦发银行-易方达资产-共赢二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4%	2,313,13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实施战略转型,进入生物医疗健康产业

1、公司正在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在生物医疗健康产业的拓展,切实扭转公司的资产结构,改善公司盈利状况,使公司能够建立起可持续的盈利能力。

2、公司在湖南省株洲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博爱康民干细胞组织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并与株洲金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株洲金山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署了《项目入园框架协议》、《干细胞与组织工程技术产业化项目合作合同书》,开展干细胞与组织工程技术产业化项目,计划建设符合国际cGMP 标准的细胞库、研发大楼及综合大楼,为我司拓展干细胞储存业务提供平台支撑。湖南博爱康民干细胞组织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南省株洲市土地矿产市场交易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竞得了编号为(2015)网挂第029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建设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库和细胞与组织工程实验中心提供建设用地。

3、公司与浙江金时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了《细胞制备及储存委托协议》、《技术授权许可协议》,在筹建湖南细胞储存库库区、细胞制备中心的的过程中,公司获得了细胞制备及储存服务,同时获得了行业中较为领先的技术,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尚未完成之前开展干细胞储存业务奠定了技术基础,对增加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二)人才战略储备,搭建专业团队

公司已经搭建了约30余人专门从事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业务的技术和业务团队,其中包括4位博士、3位硕士。

目前已经有中国科学院、澳门大学、中南大学、湖南师范大学等多名科学家陆续参与到公司的科研顾问团队中来。

(三)加大销售力度,业绩逐月递增

公司自2015年9月份正式启动干细胞储存业务以来,共签约63份储存协议,储存干细胞105例,总签约金额262万元。自9月启动以来,由3例至11月份40例,再到12月份62例,业绩逐月递增。

(四)打造公司品牌,多种渠道市场推广

公司重视自主品牌建设,建立了官方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互联网信息展示渠道,其中官网上线至今总浏览量13000余次,访客数4100余人次,新闻浏览单天次访问点击量峰值367次;《南华生物》微信公众号上线至今阅读次数7043次,营销号《湖南干细胞储存》上线至今阅读次数13032次。

此外人民日报生命时报、湖南卫视等20多家媒体对我公司及相关业务、论坛、活动进行了报道。公司在合作医院设立科普宣传栏,摆放科普宣传册,承办2015中国细胞技术发展与应用论坛等大型活动,提高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五)建立多层次战略合作关系,形成有效的业务和产学研合作机制

公司根据业务需要,目前已经与湖南省人民医院、湖南省妇幼保健院、长沙市妇幼保健院、湘雅医院、湘潭市中心医院、常德市第一人民医院、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浏阳市妇幼保健院等20多家医院开展了不同程度的合作,其中与长沙市妇幼保健院和常德市第一人民医院签署了深度战略合作协议,与解放军第163医院联合申请了湖南省卫计委科研课题《联合使用人脐血造血干细胞和脐带间充质干细胞治疗儿童自闭症》等多项合作。

(六)满足人力资源需求,规范公司管理,建立相关制度流程

2015年是公司实施新业务起步的一年,亟需基层销售人员。为避免出现人员缺口,人力资源部在招聘工作上投入了较多的时间和精力,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近四个月共计应聘面试人员约110人次,入职23人,其中销售人员21人,非销售人员2人。在职员工总体工作状况良好。同时,规范公司管理,先后建立了《员工手册》、《薪酬福利体系》、《招聘制度与流程化管理》、《绩效管理体系》等制度,确保公司管理合规合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广告、服务及发行收入	13,150,290.86	1,337,593.42	10.17%	-23.43%	-69.44%	-60.1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增3家子公司,湖南博爱康民干细胞组织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南华干细胞再生医学临床转化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和海口金淼创新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本次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情况:

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南华生物公司营业收入连续3年大幅下滑,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为2,364.79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7,485.90万元。南华生物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公司董事会针对本次带强调事项的解决措施:

鉴于公司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亏损为2,364.79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7,485.90万元。公司根据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采取了以下措施来实现公司的持续经营:

1)凭借实际控制人的影响力,积极开展银行渠道融资,一方面改善公司的资金状况,支持业务的发展,形成新的现金流;另一方面优化公司负债结构,促进公司融资方式的健康发展;

2)在目前行业处于低谷的情况下,加强与大股东的沟通,充分利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资源,拓宽公司业务渠道,寻求公司的利润增长;

3)在继续做好纸媒主业、稳定主业发展的同时,深入拓展新业务,完善互联网业务战略架构,深入推动业务转型;

4)加强成本费用控制;

5)盘活资产,在改善公司资产结构的基础上,有效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

6)进入生物医疗健康产业,进行业务转型升级,争取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干细胞储存库项目、细胞与组织工程实验中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7)依托产业基金进行横向产业扩张。

公司董事会将沿着生物医药和大健康的战略方向进行发展,为股东争取最大的利益。

二、公司监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通过审阅公司2015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上述事项而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认同,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同时,监事会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强调事项段提及的不利因素,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的实际情况。对此,我们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合理评估风险,为股东争取最大的利益。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23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20日以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6年4月22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该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弃权,0票反对。

5、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 票弃权,0票反对。

6、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217,954.28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47,753,895.56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47,753,895.56元。公司拟定2015年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 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聘任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弃权,0票反对。

9、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由于工作需要,根据公司总经理向双林先生提名,公司聘任费炜先生、李树翀先生为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长沙市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层北边(建筑面积共计约553平方米,含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的房屋,用于办公。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本议案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本次交易的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事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并通过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上述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选举公司战略委员会如下:

石磊、胡小龙、向双林、温潇、王强;主任委员:石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2日

费炜先生简历:

费炜,男,汉族,1964年出生;1987年毕业于上海医疗器械专科学校医用电子仪器系;长江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1987至1992年任上海华通开关厂工程师,1992至1999年任职上海奥美广告有限公司媒介经理,1999至2005年任职上海百蒂广告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5至2007年任职广州凯乔广告公司执行董事,2007至2014年任职上海中润解放传媒有限公司COO特助、事业拓展部总监、策略与拓展中心总监,2014至2015年任职黑弧奥美传播集团副总裁,2015至2016年任职上海天业广告有限公司副总裁。曾受聘担任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顾问、法国工商会(中国)高级顾问。

李树翀先生简历:

李树翀,1978年8月出生,男,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兼职教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获得微电子学与固体物理学硕士学位。200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赛迪顾问总裁助理、赛迪网总裁、中国计算机报社总编辑、社长、赛迪顾问总裁等职,现任中国计算机报社社长兼总编辑。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27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20日以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定于2016年4月22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该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 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217,954.28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47,753,895.56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47,753,895.56元。公司拟定2015年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 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述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票反对

三、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年报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年4月22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25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租赁办公场地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4年7月1日与实际控制人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财信")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承租其位于长沙市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楼、门牌号为1303、建筑面积为32平方米的房屋,用于公司日常办公。由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办公场地已于2015年11月1日由原址扩充为财信大厦13层北边。经协商,公司拟与湖南财信重新签署《房屋租赁合同》。

由于出租方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财信,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本议案属关联交易。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石磊、胡小龙已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

法定代表人:王红舟

注册资本:人民币354,418.89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2001年12月

经营范围:省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及管理;投资策划咨询、财务顾问、担保;酒店经营与管理(具体业务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书经营)、房屋出租。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湖南财信总资产453.98亿元,净资产116.52亿元,营业收入32.05亿元,净利润12.80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1、租赁标的:长沙市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层北边(建筑面积共计约553平方米,含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

2、租赁期限: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截止时,甲乙双方未提出终止租赁的,视为双方继续承租。

3、租金:租金为人民币5万元/月。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则按新政策规定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4、支付方式:租金按年结算一次,由乙方于每年12月份的前10天交付给甲方,租金付至甲方指定账户。

5、生效: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定价依据

参照财信大厦其他承租商户或公司的租赁价格确定。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同业竞争、股权变化、高层人事变动等情况。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此次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是为了保障公司正常运营与办公的需求。

2、按5万/月的价格支付租金,不会对公司的现金流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七、今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2016年1月1日至今,公司与该关联人(或同一关联人)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真审阅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目的是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营与办公需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房屋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2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28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刘寻先生于 2016 年4月21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刘寻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的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刘寻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刘寻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董事会对刘寻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2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29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2016年4月25日停牌一天,4月26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6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股票简称由"南华生物"变更为"*ST生物";

3、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因2014年、2015年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且201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A股

2、股票简称:由"南华生物"变更为*ST生物

3、证券代码:000504

4、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6年4月26日

5、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ST生物

6、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二、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因公司2014年、2015年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且201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4月25日停牌一天,自2016年4月26日开市起复牌并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1、加强经营管理,努力实现经营性减亏。公司将以财务管理为重点加强公司管控,完善内部控制,努力降低成本,提高促进产品销售,同时,认真做好开源节流、增收节支工作,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

2、加快资产的处置工作,努力降低公司资产损失风险。

3、全力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改善公司经营困境。

四、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如果公司2016年度不能实现经审计的净资产、净利润均为正值,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

五、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层

邮编:410015

联系电话:0731-85196775

联系传真:0731-85196144

电子邮件:chenyong@nhbiogroup.com

联系人:陈勇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26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石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双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鹏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10,432.57	1,005,048.36	4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59,180.77	-3,809,230.22	-2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59,079.85	-3,764,233.42	-2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51,327.51	-5,110,764.74	14.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0	-0.0122	-22.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0	-0.0122	-22.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6,392,174.40	122,757,385.82	-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167,711.22	-16,508,530.45	-28.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92	
合计	-100.9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58%	79,701,655	0		
上海和平大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7%	42,577,440	0	质押	41,000,000
银河资本-工商银行-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99%	12,422,940	0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2.72%	8,477,926	0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二号私募基金	其他	2.29%	7,150,564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5,906,395	0		
邵雄	境内自然人	1.60%	4,983,000	0		
海通期货有限公司-海通期货福荫稳健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4%	4,794,592	0		
天治基金-浦发银行-天治凌云5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5%	3,890,403	0		
安信乾盛财富-浦发银行-安信乾盛富安3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3%	2,592,69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9,701,655	人民币普通股	79,701,655
上海和平大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577,440	人民币普通股	42,577,440
银河资本-工商银行-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422,940	人民币普通股	12,422,940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8,477,926	人民币普通股	8,477,926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二号私募基金	7,150,564	人民币普通股	7,150,56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06,395	人民币普通股	5,906,395
邵雄	4,9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83,000
海通期货有限公司-海通期货福荫稳健1号资产管理计划	4,794,592	人民币普通股	4,794,592
天治基金-浦发银行-天治凌云5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3,890,403	人民币普通股	3,890,403
安信乾盛财富-浦发银行-安信乾盛富安3号资产管理计划	2,592,699	人民币普通股	2,592,6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变动比例 | 变动